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及表述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安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A
「一致行動契據」	指	日期為2020年5月29日由洪國志先生、何澤霖先生及張雨忻女士簽署的一致行動契據，其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一致行動契據」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其控制或直接或間接與其受共同控制的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萬物可租有限合夥」	指	廣州萬物可租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5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章程」或「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於[●]獲有條件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一節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正常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釋 義

[編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在本文件中描述中國規則、法律、法規、監管機構以及該等規則、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法律或稅務事宜項下的任何中國實體或公民時，不包括台灣地區、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灼識諮詢」或「行業顧問」	指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
「灼識諮詢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並由灼識諮詢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廣州研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其前身為廣州研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4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釋 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洪國志先生、何澤霖先生、張雨忻女士、萬物可租有限合夥及享租未來有限合夥，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僱員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3日採納的僱員激勵計劃，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3.僱員激勵計劃」
「員工持股計劃平台」	指	萬物可租有限合夥及享租未來有限合夥
「極端情況」	指	在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改掛為三號或以下颱風信號前，香港任何政府機構因公共交通服務嚴重受阻、廣泛地區水浸、嚴重山泥傾瀉、大規模停電或任何其他惡劣情況而宣佈發生的「極端情況」

釋 義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或（倘文義所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有子公司的前身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曾經從事或其後由本公司承擔的業務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廣州環保」	指	廣州一循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5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廣州運營」	指	廣州人人租運營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1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釋 義

「廣州趣回收」	指	廣州趣回收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5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廣州供應鏈」	指	廣州人人租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10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廣州優醫租」	指	廣州優醫租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0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持股80%的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普通股，將以港元認購及[編纂]，並於香港聯交所[編纂]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	---	--

[編纂]

釋 義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分別為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釋 義

「杭州微企租」	指	杭州微企租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6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印尼盾」	指	印尼盾，印度尼西亞法定貨幣
「個人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1月18日，即於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

釋 義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香港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何澤霖先生」	指	何澤霖先生，執行董事、本公司首席技術官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洪國志先生」	指	洪國志先生，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張雨忻女士」	指	張雨忻女士，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釋 義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或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政府分支部門（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職能部門或（如文義所指）上述其中之一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根據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及／或增資協議對本公司進行的[編纂]前投資，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根據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及／或增資協議收購本公司權益的投資者，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PT WeRent」	指	PT WeRent Digital Tech，一家於2025年4月22日在印度尼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且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釋 義

「相關人士」	指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或本公司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令吉」	指	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滬港通」	指	香港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結算為滬港股市互聯互通而設的證券買賣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包括港股通及滬股通
「股份」	指	於[編纂]完成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普通股；於[編纂]完成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釋 義

「[編纂]」	指	本公司對股份進行的[編纂]，其中，本公司將其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一股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股份，該拆細將於緊接[編纂]前生效
「深港通」	指	香港聯交所、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結算及中國結算為深港股市互聯互通而設的證券買賣及結算互聯互通機制
「上海可租享」	指	上海可租享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5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列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的獨家保薦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由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編纂]元的普通股（經計及[編纂]），該等股份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
「人人租香港」	指	人人租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11月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WeRent Malaysia」	指	WeRent Technology Sdn. Bhd.，一家於2024年12月19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編纂]

釋 義

「享租未來有限合夥」	指	廣州享租未來投資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0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之一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西安供應鏈」	指	西安人人租供應鏈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3年2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經約至整數。因此，若干圖表總計一欄所示的數字未必為上列數字算術上的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中所示總數與所列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是由於約整所致。

於本文件，「*」符號表示某些自然人、法人、企業、政府機關、機構、實體、組織、部門、設施、法律及法規等的名稱已翻譯為中文或英文（視情況而定），或翻譯為本文件中包含的其他語言，僅供識別之用。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應以中文名稱或其原始語言名稱為準。